

桐乡市三足纺织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高档经编面料建设项目新 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09 月 22 日，建设单位桐乡市三足纺织品有限公司，根据《桐乡市三足纺织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高档经编面料建设项目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本次验收小组结合《验收监测报告》等资料及环境保护设施现场检查情况，提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桐乡市三足纺织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位于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洲泉中新路 88 号，企业投资 1800 万元，租赁用桐乡市奇朵皮鞋厂位于桐乡市洲泉中新路 88 号的一幢 3000m² 现有闲置厂房，利用现有厂房，新购卡尔迈耶经编机、国产经编机、整经机、其他辅助设备等设备，实施高档经编面料生产项目，项目实施后形成年产 3000 吨高档经编面料的生产能力。

企业于 2020 年 05 月委托浙浙江九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桐乡市三足纺织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高档经编面料建设项目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0 年 05 月 26 日通过了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桐乡分局审批，批复文号为嘉环桐建[2020]0075 号。企业于 2020 年 05 月 26 日开工建设，2020 年 09 月 30 日竣工，设计规模为年产 3000 吨高档经编面料的生产能力。本次

验收规模为年产 3000 吨高档经编面料的生产能力。

2020 年 12 月 10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1 日，建设单位委托海宁万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并形成《桐乡市三足纺织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高档经编面料建设项目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工程性质、建设地点、审批产品、生产工艺与环评报告表一致；环评审批年产 3000 吨高档经编面料、环评审批生产设备卡尔迈耶经编机 4 台国产经编机 E2528/3-186-32 1 台、国产经编机 E2528/3-186-28 1 台、整经机 2 台、热熔胶复合机 2 台、打卷机 4 台、接头机 3 台、验布机 4 台、倒卷机 4 台；实际生产设备卡尔迈耶经编机 4 台国产经编机 E2528/3-186-32 1 台、国产经编机 E2528/3-186-28 1 台、整经机 2 台、热熔胶复合机 2 台、打卷机 4 台、接头机 3 台、验布机 4 台、倒卷机 4 台。废水、废气治理设施与环评一致。工程无重大变动。

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 3000 吨高档经编布，验收生产工艺包括经编织造、热熔胶复合等工序。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仅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表 1 中相关限值后纳管，最终由桐乡市城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一级排放标准 A 标准后排入钱塘江。

（二）废气：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复合废气 VOCs。热熔胶复合工艺使

用环保热熔胶，环保热熔胶的主要成分全部为聚氨酯，复合工序加热温度为90-100℃，复合工序有少量的复合废气产生。复合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

(三) 噪声：正常运行时门窗基本不开启；对主要生产设备的传动装置已做好润滑，已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在声源的布局上，将高噪声的生产车间布置在厂区中部，将噪声大的设备设置在车间中央，以减轻噪声对厂界的影响。

(四) 固废：废丝、检验废布料、废包装材料为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活性炭、废胶水属危险废物，企业已委托嘉兴市桐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厂内暂存期间已建立了危险废物暂存场所，且暂存场所已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并做好了防风、防雨、防晒、防渗、防腐等工作。生活垃圾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监测结果

海宁万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项目生产正常，生产工况负荷大于75%，符合竣工验收工况负荷要求。

(一) 废水：验收监测期间（2020年12月10日~2020年12月11日），废水出口废水污染物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排放均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表1工业企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二) 废气：2020年12月10日~2020年12月10日验收监测期间，复合工艺废气处理设施等离子+活性炭吸附出口有组织废气污染物VOCs臭气浓度的排放浓度符合《纺织染整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3/962-2015）表1大气污染排放限值中新建企业的排放限值。厂界无组织废气污染物非甲烷

烃在的监控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的监控浓度均符合《纺织染整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3/962-2015）中表 2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车间口非甲烷总烃排放监控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附录 A 的表 A.1 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三）噪声：企业厂界昼噪声均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

（四）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审批要求。

五、验收结论及后续要求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桐乡市三足纺织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高档经编面料建设项目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环保手续齐全，根据《验收监测报告》等资料及环境保护设施现场检查情况，企业已落实项目各项环境保护设施，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后续要求：

1、按照相关规范要求进一步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内容。

桐乡市三足纺织品有限公司

2021 年 09 月 22 日